

区政府工作会议纪要

〔2023〕76号

韶关市曲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9月4日

曲江区2023年第3次财政预算追加联席会议纪要

2023年8月29日，受区委副书记、区长李功保委托，区委常委、副区长杨文乐在区办公大楼二楼区政府1号会议室主持召开区财政预算追加联席会议，讨论了112项追加预算申请，形成了一致意见。纪要如下：

一、同意按申请金额追加白土镇《关于请求拨付白土镇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工程结算款的请示》等22个单位的58个项目，总金额为26644540.89元。

二、同意按照据实或其他形式追加白土镇《关于请求拨付白

土镇下乡留用地测绘费的请示》等 14 个单位的 33 个项目。

三、同意追加区工信局《关于拨付 2022 年疫情防控水马安装、装卸等人工费用的请示》等 12 个单位的 15 个项目的部分经费。

四、不同意追加或暂缓追加罗坑镇《关于申请新建专职消防站建设资金的请示》等 5 个单位的 5 个项目。

附件：曲江区区级预算新增项目联席会议议定情况表

参加会议人员：刘日夫，区政府办公室王利群，区财政局江标、潘英志、张志斌、黎辉，区委政法委林学军，区发改局陈国良，区应急管理局谢春贤，区人社局熊伟平，区卫生健康局郭文琦，区住建管理局陈合金，区教育局谭金有，区农业农村局古秋喜，区交通运输局朱光华、陈国英，区自然资源局张业舟，区审计局丁好莲，曲江经济开发区管委会黄锦雄，区文联朱良宏，马坝镇何中皓，大塘镇邓博昌，沙溪镇罗凯，枫湾镇黄伟胜，罗坑镇冯信华。

附件

曲江江区级预算新增项目联席会议议定情况表

单位：元

序号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内容摘要	项目申请追加金额	联席会议议定事项
19	枫湾镇	关于拨付垦造水田指标收益镇村奖励的请示（韶曲枫府请（2023）19号）	163,050.00	同意追加。
20	乌石镇	关于拨付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乌石镇火电地块租金的请示（韶曲乌府请（2023）55号）	485,696.00	同意追加。
21	区委宣传部	关于参加韶关市2023年“百歌颂中华”歌咏活动的请示	30,140.00	同意追加。
22	区委宣传部	关于拨付好人馆项目资金的请示（韶曲宣请（2023）8号）	344,514.60	同意追加。
23	区委宣传部	关于拨付南方日报社“百千万新突破”特刊经费的请示（韶曲宣请（2023）12号）	75,000.00	同意追加。
24	区法院	关于申请2023年区基础绩效奖和年度考核绩效奖计提公积金的报告	234,746.00	同意追加。
25	区工信局	关于拨付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区域核酸检测后勤保障费用（其他相关）的请示（韶曲工信请（2023）17号）	137,572.83	同意追加。
26	区工信局	韶关海关关于申请划拨关区合作协调经费的函（2023年）	150,000.00	同意追加。
27	区工信局	韶关海关关于商请提供经费保障的函（2023年）	300,000.00	同意追加。
28	市公安局曲江分局	关于支付电动自行车牌证费的请示（韶曲公请（2023）20号）	414,000.00	同意追加。

文件呈批表

紧急程度：普通

收文类型：办件

办文编号：

来文单位	曲江区委宣传部	收文日期 收齐意见日期	2023-07-10 17:51 2023-07-11 22:31	原文号	
标题	关于拨付好人馆项目资金的请示				
拟办意见	区委宣传部来文称，由区委宣传部申请建设的曲江好人馆项目已于2023年3月15日经第三方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该项目建设资金为644514.6元，其中30万元已纳入2022年度区级备选库项目“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省级试点建设经费”资金，现余344514.60元未支付。2021年7月13日罗副市长同意从市下拨我区创文奖励工作经费列支，但该项目资金已于2021年底使用完毕，现请示区政府申请追加区级财政资金344514.6元列支。 拟办意见：拟请区财政局列入区级财政预算追加联席会议审核。 呈文乐同志阅示，请利群同志审核。 综合股 蓝硕钰 2023-07-11 12:48				
领导审核	已核 领导 王利群 2023-07-11 12:48				
领导批示	同意拟办意见。 曲江区政府领导 杨文乐 2023-07-11 22:31				
承办意见	秘书一股 达丽君 2023-07-11 15:22 秘书一股 达丽君 2023-07-12 10:45				
征求意见情况					
抄送意见	曲江区政府领导 程杨 2023-07-12 11:57				

批阅. 2023. 7. 19
批阅. 2023. 7. 19

中共韶关市曲江区委宣传部

韶曲宣请〔2023〕8号

签发人：张生

关于拨付曲江区好人馆项目建设经费的请示

区人民政府：

我部在2021年7月13日向区委申请建设曲江区好人馆，并经罗副市长同意建设实施，本项目已于2023年3月15日经第三方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该项目建设资金为陆拾肆万肆仟伍佰壹拾肆元陆角整（¥644514.60元），其中30万元已纳入2022年度区级备选库项目“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省级试点建设经费”资金，余额344514.60元于2021年7月

13 日经罗副市长同意从市下拨我区创文奖励工作经费列支，经与区财政局相关业务股室核对后，该项目资金已于 2021 年底使用完毕。现该项目缺口资金为 344514.60 元，特向区政府申请追加区级财政资金列支。

妥否？请批示。

附件：罗副市长同意的请示《关于实施曲江区好人馆项目建设的请示》

中共韶关市曲江区委宣传部

2023 年 7 月 5 日

（联系人：路林林，15819224460）

中共韶关市曲江区委宣传部办公室 2023 年 7 月 5 日印发

注意。

王主任

2021.7.13 拟办 多海俊书记阅。

张辉 13/7

韶关市曲江区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韶曲文明办请〔2021〕3号

签发人：林国雄

关于实施曲江区好人馆项目建设的请示

中共韶关市曲江区委：

近年来，我区在推动精神文明建设中，高度重视道德模范和榜样典型的选树和宣传工作，取得了显著的工作成绩，累计选树了各级道德模范、好人典型、新时代好少年、曲江最美人物等先进典型人物 240 多位（获其中市级以上荣誉称号的 53 人次）。尤其是 2019 年，我区选送的黄桂祥同志荣获第七届全国道德模范提名奖，成为了全市创文工作亮

已阅

2022 4/11

点。为进一步加大先进典型的宣传推广力度，在市文明办的指导下，决定结合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试点工作，综合运用区文化中心负一楼的场室资源，连片建设实践中心主讲堂和曲江好人馆项目，布展面积 400 平方米，集中展示黄桂祥等全国、省、市、区各级模范事迹，打造全市第一个面向社会常态开放的好人模范事迹宣教和新时代文明实践综合平台，以掀起全区学习榜样、崇德向善的新热潮。

该项目列入 2020 年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省级试点方案的重点工作内容，区委深改委第三次会议已审议并通过试点方案。我办也按部署要求积极推进，2020 年先后两次争取省、市创文支持资金，第一次 20 万元（市创文办）用于讲堂建设，第二次 30 万元（省文化补短板资金，2021 年下达）用于好人馆建设。目前，因文化中心用房调整原因，项目已经完成了主讲堂建设，好人馆项目内容尚未完成。为落实新时代文明实践省级试点建设任务和区委深改委会议工作要求，进一步擦亮曲江创文工作招牌，打造工作亮点，我办拟实施曲江区好人馆项目建设，经多次审核建设方案，目前项目建设总预算控制在 64 万元以内，所需资金从省文化补短板资金（30 万元）中支出，缺口资金约 34 万元由区财政从市下拨我区创文奖励工作经费进行保障。

妥否，请批示。



（联系人：林国雄，联系电话：13927880908）